​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 吉安师范附属小学 吉安市保育院2018年暑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

根据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吉安师范附属小学和吉安市保育院现有教师不足的状况和教育教学工作需要，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领导机构**

成立由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招聘学校相关人员组成的招聘工作小组。

**二、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招聘德才兼备优秀人才。

**三、招聘岗位和数量**

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6名）：特教教师2名、小学语文教师1名、初中英语教师1名、高中数学教师1名、高中美术教师1名。

吉安师范附属小学（3名）：小学体育(足球专长)教师1名、舞蹈教师1名、科学教师1名。

吉安市保育院（5名）：幼儿教师5名。

**四、招聘岗位及条件**

1.基本条件：热爱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身体健康。

2.具体岗位及条件：详见附后的《2018年暑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岗位一览表》。

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具备报考资格：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曾被开除公职的；

3.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或者司法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4.试用期内尚未转正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情形。

五、招聘工作程序

（一）报名和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8月9日至10日（上午8:30-11:30，下午3:00-5:30）。

2.报名地点：吉安师范附属小学，报名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

3.报名所需材料：

（1）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和教师资格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一份；

（2）近期1寸同底免冠彩色照片4张；

（3）应、历届毕业生还须提供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在编在职人员须提供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现场填写《吉安市事业单位应聘人员考试报名表》（一式二份），经现场工作人员初审确认后方可报名。

4.报考人数的比例要求：招聘岗位数与报考人数达到1：3的比例,特殊岗位经招聘工作小组批准可适当降低开考比例。

5.资格审查：招聘学校负责报名时的资格初审，市教育局负责资格复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招聘对象的资格条件进行监督检查。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对于应聘人员提供虚假材料或隐瞒有关情况的，一经发现，取消其考试或招聘资格。

（二）考试

采取先面试、再笔试的方式进行。

1.面试

（1）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招聘岗位的面试包括试教和手语。

特教教师岗位的试教内容为小学语文课程，其他岗位的试教内容为招聘岗位相关学科课程。具体试教内容现场临时抽取确定，试教者当场备课40分钟，当场试教15分钟，并当场公布试教成绩。试教成绩以百分制计算。试教成绩70分（含70分）以上者方可进入手语考试。

手语内容为教育教学、日常生活用语和时事政治方面，当场抽题、当场展示。手语考试时间6分钟。手语成绩以百分制计算。

（2）吉安师范附属小学招聘岗位的面试包括试教和加试。试教内容为所招聘岗位小学相关学科课程，具体试教内容现场临时抽取确定，试教者当场备课，当场试教，并当场公布试教成绩。备课时间为40分钟，试教时间为15分钟。试教成绩以百分制计算。加试内容为专业特长展示（所需器材除钢琴外，其他自备）。加试成绩以百分制计算。

体育（足球专长）教师岗位专业特长展示加试内容必选为足球专业技能展示（总分60分）：颠球、定位球吊准、运球绕杆射门和定位球踢远四项个人展示；自选为2分钟内的其他体育技能展示（总分40分）：球类（除足球、网球）、健美操、武术、跆拳道、体育舞蹈、花样跳绳等其中一项。

舞蹈教师岗位专业特长展示加试内容必选为舞蹈(总分60分)，时长不超过3分钟，服装、音乐自备（U盘）；自选为唱歌、器乐等其中一项（总分40分），时长不超过3分钟。

科学教师岗位专业特长展示加试内容为小学科学实验操作（总分50分）；科学实践活动创意设计（总分50分）。

（3）吉安市保育院招聘岗位的面试包括试教和加试。试教内容为上展示课，使用教材为华东师大版《幼儿园建构式课程》大班教材。具体试教内容现场临时抽取确定，当场备课40分钟，当场试教10分钟，并公布试教成绩。试教成绩以百分制计算。试教成绩70分（含70分）以上者方可进入加试。

加试包括必选项和自选项，总分为100分。必选项为语言，自备幼儿故事一则，要求脱稿，3分钟以内完成，总分为40分。自选项为美术、钢琴、舞蹈、唱歌四项选两项，每个项目总分为30分。美术为现场抽题主题简笔画，10分钟内完成；钢琴为自备钢琴曲一首，时长不超过3分钟；唱歌为自备歌曲一首，时长不超过3分钟，伴奏自备（U盘）；舞蹈为时长不超过3分钟，有技巧展示的舞蹈，风格不限，服装、音乐自备（U盘）。

（5）面试时间和地点：8月15日，吉安师范附属小学。

2.笔试

（1）根据面试成绩，按照招聘岗位数1∶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笔试对象（最后一名出现成绩相同一并列入）。如因考生自动放弃或资格复审不合格等出现的空额，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一次。

（2）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招聘岗位的笔试内容为教育教学综合知识。吉安师范附属小学招聘岗位的笔试内容为招聘岗位学科专业知识和教育教学综合知识。吉安市保育院招聘岗位的笔试内容为《幼儿园试行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笔试考试时间为120分钟，笔试成绩以百分制计算。

（3）笔试时间和地点：8月18日，吉安师范附属小学。

3.考试成绩计算方法

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考生考试总成绩=面试成绩（试教成绩×50%+手语成绩×30%）+笔试成绩×20%。

吉安师范附属小学：考生考试总成绩=面试成绩（试教成绩×30%+专业技能展示加试成绩×30%）+笔试成绩×40%。

吉安市保育院：考生考试总成绩=面试成绩（试教成绩×40%+加试成绩×40%）+笔试成绩×20%。

(三)体检

根据招聘岗位数，按考生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体检对象（试教成绩须达到70分及以上方可列入）。如考生考试总成绩出现同分的现象，以面试成绩的高低确定体检对象（面试成绩相同的，按试教成绩）。体检标准参照《江西省申报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办法(试行)》(赣教发〔2010〕09号)。如因考生自动放弃或体检不合格等原因出现的空额，再按照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原则依次递补一次。

(四)考察、公示

体检合格者进入考察，考察工作由招聘学校会同市教育局组织实施，主要考察拟招聘教师的德才表现以及有无违法违纪行为。根据考察结果，由市教育局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试教成绩须达到70分及以上方可列入），并在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吉安教育局网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7天。如有举报经查属实者，取消其聘用资格。

**六、办理聘用手续**

经考察公示后的合格人选，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后，办理聘用或调动等相关手续。招聘学校与受聘教师签订聘用合同，所招聘教师服务期不少于5年，享受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七、咨询、监督举报电话**

1.咨询电话

吉安市教育局人事科：8224865

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8249456 周老师 18797960929

程老师 13307066636

吉安师范附属小学：8238682 陈老师13907969922

江老师13576885105

吉安市保育院：王老师 18370639336

2.监督举报电话

吉安市纪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组：8218388

附件：2018年暑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岗位一览表

吉安市教育局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暑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岗位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招聘学校 | 招聘岗位 | 招聘人数 | 岗位条件 |
| 吉安市特殊教育学校 | 特教教师 | 2 |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特殊教育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具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年龄为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 小学语文教师 | 1 |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小学及以上语文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为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 初中英语教师 | 1 |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初中及以上英语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为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 高中数学教师 | 1 |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数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高中及以上数学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为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 高中美术教师 | 1 |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美术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高中及以上美术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为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 吉安师范附属小学 | 体育(足球专长)教师 | 1 | 本科及以上学历，取得小学及以上相关学科的教师资格证，年龄为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 舞蹈教师 | 1 |
| 科学教师 | 1 |
| 吉安市保育院 | 幼儿教师 | 5 | 全日制中专及以上学历，学前教育或艺术类专业，具备幼儿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35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

**吉安市事业单位应聘人员考试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民族 |  | 籍 贯 |  | 相          片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生源地 |  | 学    历 |  | 是否应届毕业生 |  | 学 位 |  |
| 毕业学校 |  | 所学专业 |  | 职 称 |  |
| 现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手机 |  |
| 住宅 |  |
| 身份证号 |  | 是否全日制普通高校（中等教育）毕业生 | 是       否 |
| 联系地址 |  | 邮 编 |  |
| 报考志愿         | 报考单位 | 报考职位 | 代 码 |
|  |  |  |
| 个    人    简    历 | 年   月至    年   月 | 在何单位学习或工作 | 任 何 职 |
|  |  |  |
|  |  |  |
|  |  |  |
|  |  |  |
| 应聘人员承诺签名 | 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依据真实、有效，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报考条件。如有不实，本人自愿放弃考试和聘用资格。    应聘人：                                  年    月     日 |
| 资 格审 查意 见 |                                                                   （盖章）年     月     日 |

注：本报名登记表一式二份。